高雄市石化氣爆事件長期生活支持計畫
執行單位：社會局
【核/修定日期】112.10.31 第 5 屆第 2 次管理會議修正
【核定金額】1億1,595 萬 8,430 元
【主要計畫內容】針對經治療後仍遺留無法改善之身體損傷致影響勞動能力者，提供持續長期生活支持。
【辦理期限】119 年 2 月 28 日。
【辦理情形簡述】已核發 50 案。